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Ba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6)

## **(1) 執行董事退任**

**及**

## **(2) 各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及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章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章女士不膺選連任。因此，章女士擔任執行董事職務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完結。章女士退任後將繼續擔任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因此，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的成員組合以及授權代表均有變動。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 **執行董事退任**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章美思女士（「章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章女士不膺選連任。因此，章女士擔任執行董事職務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完結。章女士退任後將繼續擔任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章女士亦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的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之職務，並於同日起生效。

## 各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及更換授權代表

為填補章女士退任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之空缺，董事會已委任執行董事兼總財務總監陳曉旭女士（「陳女士」）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

同時，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之規定已委任陳女士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

章女士已確認，就其作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退任而言，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章女士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興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國興先生（主席）、嚴俊先生（行政總裁）及陳曉旭女士；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及陳陞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瑞坤先生、馬立山先生及李國強先生。